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內幕消息 一家附屬公司之公司債券之信息更新

(股份代號：03377)

(債務證券代號：5782，5869，5276，5623，40115，40670，40760，5202)

本公告乃由遠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第37.47B(a)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3月28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本集團的境內公開市場債務。

誠如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遠洋控股集團（中國）有限公司（「遠洋控股中國」）於2024年6月26日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的公告所載：

遠洋控股中國於2024年1月召開持有人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調整公司債券本息兌付安排及提供增信保障措施等事項的有關議案》（「《展期議案》」），並於2024年3月28日披露了《遠洋控股集團（中國）有限公司關於“H18遠洋1”等7支公司債券復牌暨重大事項的公告》。根據《展期議案》及其決議，遠洋控股中國應於2024年6月30日前支付「H15遠洋3」等7支公司債券（「相關債券」）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不含）的應計利息和／或應付未付利息、及「H18遠洋1」分期償付的人民幣2億本金及相應的應計利息，同時，7支公司債券設

有本息兌付日連續30個交易日的寬限期。如遠洋控股中國在寬限期內完成足額兌付，則不構成相關債券的違約。現就相關債券本金利息兌付安排公告如下：

一、公司債券本次應償付的利息或本金情況

公司債券本次應償付的利息或本金情況如下：

序號	債券簡稱	債券代碼	債券餘額 (人民幣億元)	票面利率	本次應償付的利息或本金情況
1	H18遠洋1	143666.SH	17.00	4.00%	人民幣2億元本金及其於2023年8月2日(含)至2024年6月28日(不含)期間的利息，及人民幣15億元本金部分於2023年8月2日(含)至2023年12月31日(不含)期間的利息
2	H15遠洋5	122498.SH	30.00	4.76%	2022年10月19日(含)至2023年10月18日(含)期間利息的90%，及2023年10月19日(含)至2023年12月31日(不含)期間利息的100%
3	H15遠洋3	122401.SH	15.00	5.00%	2023年8月19日(含)至2023年12月31日(不含)期間的利息
4	H19遠洋1	155255.SH	13.20	5.50%	2023年3月20日(含)至2023年12月31日(不含)期間的利息
5	H19遠洋2	155256.SH	12.00	4.59%	2023年3月20日(含)至2023年12月31日(不含)期間的利息
6	H21遠洋1	188102.SH	26.00	4.20%	2023年5月12日(含)至2023年12月31日(不含)期間的利息
7	H21遠洋2	188828.SH	19.50	4.06%	2023年9月27日(含)至2023年12月31日(不含)期間的利息

公司債券本次應償付利息或本金兌付日為2024年6月28日，本次公司債券本息兌付日有連續30個交易日的寬限期（「寬限期」）。如果遠洋控股中國在寬限期內對展期債券屆時應付本息進行了足額償付或得到債券持有人會議相關豁免，則不構成遠洋控股中國對展期債券的違約。為避免疑義，寬限期內不設罰息，不另行設置或產生違約金、逾期利息等。

二、相關債券本次兌付兌息安排

目前遠洋控股中國流動性依然緊張，遠洋控股中國已在努力通過各種方式籌措資金，包括但不限於加大銷售回款力度、推進各種潛在資產交易等，其中，遠洋控股中國正在全力推進一項重大資產交易，但該交易受相關債權人機構審批影響，仍有不確定性，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遠洋控股中國尚未足額籌措到本次本金及利息償付所需資金，遠洋控股中國就上述事項向投資者致以誠摯的歉意。遠洋控股中國將保證在寬限期內繼續盡全力加大資金籌措力度，妥善做好本期本金及利息償付安排工作，切實保障投資者權益，具體情況將另行公告。

三、相關機構及聯繫方式

1、發行人：遠洋控股集團（中國）有限公司

聯繫人：公司債券項目組

聯繫郵箱：sinoocean18yy01@sinooceangroup.com

聯繫電話：010-5929 9610

郵寄地址：北京市朝陽區東四環中路56號遠洋國際中心A座31層

2、受託管理人：國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聯繫人：遠洋公司債券項目組

聯繫郵箱：guoxin_weilan@126.com

聯繫電話：010-8800 5037

郵寄地址：北京市西城區興盛街6號國信證券大廈三層

本公司將按照相關規則及法規於有需要時作出進一步公告。

本公司股東、本集團債務證券持有人及潛在投資者(i)切勿完全依賴本公告所載資料及(ii)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如有疑問，本公司股東、本集團債務證券持有人及潛在投資者宜諮詢專業或財務顧問的專業意見。

承董事局命
遠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沈培英

香港，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局包括執行董事李明先生、王洪輝先生、崔洪杰先生及柴娟女士；非執行董事趙鵬先生、張忠黨先生、于志強先生及孫勁峰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韓小京先生、靳慶軍先生、呂洪斌先生、劉景偉先生及蔣琪先生。